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规定，将公司2019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使用完毕，具体使用情况详见公司过去年度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2015年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在报告期内使用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公司向夏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73号）核准，向深圳市创世纪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世纪”）原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创世纪100%股权。公司同时向5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47,007,207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9,999,975.37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69,812,968.6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5年12月17日出具了众会字（2015）第615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469,812,968.65

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471,039,251.04
减：本报告期已使用金额	2,265,2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560,434.7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068,952.3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分别于2010年8月、2015年4月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2015年12月，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就以公司为开户主体的募集资金存储专项账户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虎门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1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子公司创世纪、孙公司东莞市创群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创群”）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和中泰证券就以各自为开户主体的募集资金存储专项账户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丽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6月27日，公司公告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6），因公司支付现金对价项目、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实施完毕，创世纪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实施完毕，公司及创

世纪分别注销用于存放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销户时的少量募集资金余额补充流动资金。

2017年8月3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5），创世纪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创世纪使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节余资金804.70万元及专项账户利息收入净额（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47.91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注销了用于存放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

东莞创群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已于2017年12月31日建设完成，截至2017年末实际投入使用募集资金累计为24,752.98万元，剩余约2,276.98万元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待支付。

2018年1月3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东莞创群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节余资金5,692.2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8年度，东莞创群实际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1,566.33万元。2019年上半年，东莞创群实际支付待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226.52万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累计为26,545.83万元。东莞创群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为506.90万元，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初存放金额	期末余额
东莞市创群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606109986	441,227.22	441,896.6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395020100100132143	6,861,112.13	4,627,055.72
合计	—	—	7,302,339.35	5,068,952.39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均为过去年度发生，具体情况如下：

2016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东莞创群变更为创世纪，实施地点为创世纪现有经营场所，项目实施方式及募集资金用途等不变。本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公司位于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的生产车间，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募集资金用途等不变。2016年3月2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

2016年12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完成时间由2016年12月调整为2017年5月，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等不变。2016年12月30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时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0）。

2016年12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投项目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实施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当日公告了《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9）。2017年1月17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5、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2017年8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子公司创世纪负责实施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于2017年5月建设完成。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创世纪拟使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2017年8月20日的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852.08万元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后续产生的利息收入（最终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7年8月3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5），创世纪使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节余资金804.70万元及专项账户利息收入净额（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47.91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注销了用于存放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

2018年1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孙公司东莞创群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已建设完成，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24,752.98万元。除去约2,276.98万元待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东莞创群拟使用募投项目实际节余资金5,692.2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8年1月30日，东莞创群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节余资金5,692.2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东莞创群募投项目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待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2,276.98万元原预计于2018年12月前逐步支付完毕。

2018年至2019年上半年，东莞创群根据已签署的协议约定累计支付工程质

量保证金及分期款为 1,792.85 万元，剩余部分将在后续期间内逐步支付完毕。公司将在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支付完毕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存储期间利息收入等补充流动资金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未有超募资金的情况。

7、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孙公司东莞创群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投项目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实施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东莞创群变更前的“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996.38 万元，建成一条 Mini 型自动化钻攻示范线及一条自动化打磨线，用于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的样品示范推广销售，东莞创群变更前后的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合并计算。公司当日公告了《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9）。

2017 年 1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事项。

2018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孙公司东莞创群负责实施的募投项目已建设完成，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24,752.98 万元。除去约 2,276.98 万元的待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东莞创群拟使用募投项目实际节余资金 5,692.2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8年1月30日，东莞创群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节余资金5,692.2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东莞创群募投项目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待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2,276.98万元原预计于2018年12月前逐步支付完毕。

2018年至2019年上半年，东莞创群根据已签署的协议约定累计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为1,792.85万元，剩余部分将在后续期间内逐步支付完毕。公司将在待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支付完毕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存储期间利息收入等补充流动资金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年上半年，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附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146,981.30					报告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6.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2,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330.4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7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现金对价	否	50,000	50,000.00	0	50,000.00	100.00%	--	--	--	不适用	--
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	否	32,000	27,029.96	226.52	26,545.83	98.21%	2017年12月	53.96	658.55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5,000	4,195.30	0	4,195.30	100.00%	2017年5月	--	--	不适用	否
补充标的公司流动资金	否	15,000	15,867.65	0	15,867.65	100.00%	--	--	--	不适用	--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48,000	45,029.40	0	45,029.40	100.00%	--	--	--	不适用	--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	150,000	142,122.31	226.52	141,638.18	--	--	53.96	658.55	不适用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已于2017年12月建设完成。因保障工程建设质量的需要，根据交易协议的规定，保留部分工程质量保证金、待支付分期款，在工程建设完成后逐步进行支付。截至2017年12月，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待支付的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为2,276.98万元。报告期内，东莞创群支付上述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共226.5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根据实际支付金额计算的项目投资进度为98.21%。</p> <p>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17年12月31日，在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东莞创群根据不同客户定制化要求将已完工的智能自动化生产线予以出租，2017年全年产生了1,091.00万元收益，基本达到期初规划效益。2018年根据客户的使用及购买需求，经与客户协商对部分出租的智能自动化生产线进行了出售，由于设备计价口径不同导致生产线出售时的损失，2018年项目收益为-486.41万元。2019年上半年，公司出租并出售了剩余智能自动化生产线，实现项目收益53.96万元。</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基于全面落实智能制造战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降低投资风险的需要，同时考虑到自身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经营模式发生了变化，经2016年12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17年1月17日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投项目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实施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2016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东莞创群变更为创世纪，实施地点为创世纪现有经营场所，项目实施方式及募集资金用途等不变。本次会议同时决议，公司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实施主体东莞创群位于东莞市东城区牛山外经工业园的生产车间，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及募集资金用途等不变。</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公司2016年12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17年1月17日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投项目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实施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p>										

	<p>会审议。公司变更前的募投项目“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计划投资额为 32,000 万元，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计划投资额 29,610 万元(如项目建设实际需要的投资超过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额或剩余可使用募集资金，差额部分公司将自筹解决)。</p> <p>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完成时间由 2016 年 12 月调整为 2017 年 5 月，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等不变。</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无此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无此项。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创世纪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 2017 年 8 月 20 日共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852.08 万元，节余原因是：创世纪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效果的前提下，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和技术变革趋势，在投资计划范围内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投资进行了微调；因市场行情变化等原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所需设备出现了较原计划降价的情况，节省了部分设备购置及安装投入；在项目建设各个环节中，创世纪加强成本费用控制，最大程度上减少了费用支出。2017 年 8 月 3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创世纪使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节余的 852.61 万元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p> <p>东莞创群募投项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共 7,969.25 万元，除去约 2,276.98 万元待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实际节余 5,692.27 万元，节余原因是：1、原“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计划总投入募集资金 2,624.56 万元，但由于原募投项目已不具备实施可行性、必要性，东莞创群适时停止原募投项目的继续投资，实际投资额为 1,429.08 万元，较原计划投资额节余 1,195.48 万元，将剩余资金全部用于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原项目建成自动化钻攻示范线及自动化打磨线已用于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的样品示范推广销售。2、智能自动化生产线主要据客户的要求提供非标准化的智能自动化生产线产品，由于客户对智能自动化生产线使用功能要求的多样化、差异化，在募投项目投资计划的范围内，智能自动化生产线实际配置和供应情况较原计划的标准配置有所调整，节省了部分募集资金。3、东莞创群在项目建设的各个环节中加强成本费用控制，最大程度上减少了费用支出。4、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期间产生了约 722.23 万元的利息收入。2018 年 1 月 3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东莞创群使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节余资金 5,692.2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待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及少量利息收入，均存放于东莞创群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前的自动化无人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已建成自动化钻攻示范线及自动化打磨线，用于变更后的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的样品示范推广销售，公司将变更前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合并计入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投资金额。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智能自动化生产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6,545.83 万元，除去约 484.13 万元的待支付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分期款，实际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 5,692.27 万元。本表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调整后投资额为 27,029.96 万元。本表“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的差额 5,692.27 万元，系东莞创群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使用项目节余资金及利息收入补充流动资金。